

ADBM | 企業管理學高等文憑課程

Advanced Diploma in Business Management Programme

科目名稱	: 管理專題研究報告
科目編號	: 41
基本科/選修科/必修科	: 必修科
資歷架構級別	: 4
資歷學分	: 9
上課模式	: 指導形式
面授時數	: 4 小時

課程簡介

本課程主要考驗學員在實際商業環境中應用所學的學科理論及知識之能力。學員需在導師指導下，以其任職的公司或某一間商業機構所發生的管理問題進行專題探討，繼而提交一份研究報告，建議合適的對策。

課程目標

本課程旨在讓學員應用在整個高等文憑課程所學的知識及技巧來解決實際商業機構的管理問題。學員能透過尋求導師的指引去完成他們所選的專題。通過真實個案的調研，本課程幫助學員深化對管理實務問題的了解，以及提升判斷、分析、組織及表達能力。

課程學習成果 (CILO)

完成課程後，學員應能：

- CILO 1： 闡析及定義某一機構在實際商業環境中所面對的管理問題，並審視相關研究範疇和取向的適宜性；
- CILO 2： 挑選及應用有效而實際的研究技巧，以蒐集、彙整和分析切題的事實資料，並制訂一個正確的報告撰寫架構，以表述具備意義的研究結論；
- CILO 3： 增強書面表達理念的能力，且應用良好的報告撰寫技巧，有條理地詮釋相關的研究結果；
- CILO 4： 展現所需的組織及報告技巧去完成一份專業的管理專題研究報告；
- CILO 5： 通過真實個案的調研，對管理實務問題有更深度的了解。

衡量學習成果

1. 透過最初的全體簡介及與導師會面，學生能從以往同學的報告中明白一般研究報告的題材、目的及方法論，及早確認自己的研究領域，縮窄研究題目的選擇。[CILO 1, 2]
2. 導師藉著定期與學員會面的機會，提供適當的學習支援及指引，務能帶領學員循序漸進地完成專題研究報告。[CILO 1-4]
3. 導師按學員提交的中期報告（即報告初稿），就選題、彙整資料、分析表達能力等方面給予恰當的修正建議；中期報告的硬性遞交機制旨在督促學員適時做好課業，致使學員能在指定時間內完成整份管理專題研究報告。[CILO 1-4]
4. 導師依據報告評核標準，評核學員的中期報告和最後報告在選題、彙整資料、分析表達能力等方面的綜合表現。學員能從導師的指引中學習並在將來的工作及學習中應用。[CILO 1-5]

課程內容

時間	課程進度要求	內容
第 1 週	學科簡介會(2 小時)	任何專題選修界別的學員均可出席，主講導師會向學員說明一般的研究技巧，讓學員初步認識如何挑選研究對象、構思研究主題以及決定資料蒐集方法
	第一次與導師會面(1 小時)	導師向學員提供適切協助，並與個別學員共同商議研究範疇的選擇
第 2 週	準備報告大綱	導師與學員之間保持聯繫，學員須主動向導師尋求學術支援
第 3 週	遞交報告大綱	導師評核學員的表現，並給予恰當的修正建議
第 4 至第 6 週	研究及草擬報告	導師與學員之間繼續保持聯繫，學員仍須主動向導師尋求學術支援

第 7 週	第二次與導師會面(1 小時)	導師面對面向學員提出回饋，就研究範疇、取向、研究方法和報告撰寫技巧給予建議
第 9 至第 10 週	研究及草擬報告	導師與學員之間繼續保持聯繫，學員仍須主動向導師尋求學術支援
第 11 週	遞交「中期報告」	導師評核學員在選題、彙整資料、分析表達能力等方面的表現，並給予恰當的修正建議
第 15 週	遞交「最後報告」	導師評核學員在選題、彙整資料、分析表達能力等方面的表現，並製備審評報告交予嶺南大學考試委員批審

教學方法 / 課堂活動

導師的個別帶領及指導是主要的教學模式。導師的指導主要是幫助每位學員發掘和清楚定義組織的核心管理問題。另外，導師亦會就研究思路、資料彙整和報告撰寫方法向學員提供適當的建議。在整個管理專題研究報告的製備過程中，學員須主動向導師尋求學術支援，師生雙方可協商同意選擇以電話、電郵或個別約談等方式進行聯繫，然而，經導師的角色只為學員提供意見，學員在收取意見後必須自行擬定研究主題，並獨自完成報告。

評核方法

以報告大綱、中期報告和最後報告三個部分作評核：

1. 報告大綱 (20%)

大綱作為研究報告的基礎，學員需要清晰地概述其專題研究報告的管理問題，並認真部署研究方向，故評核會包括：

- i. 題目訂立 (2 分)
- ii. 問題界定 (4 分)
- iii. 理論基礎 (2 分)
- iv. 研究目標 (2 分)
- v. 資料數據蒐集 (2 分)
- vi. 目錄 (3 分)
- vii. 文獻引用 (3 分)
- viii. 大綱的文字表達 (2 分)

2. 中期報告 (20%)
 - i. 報告封面及目錄 (2分)
 - ii. 問題界定及背後的理論基礎 (4分)
 - iii. 研究目標及資料數據蒐集方法 (2分)
 - iv. 數據的描述、分析及理解和運用 (4分)
 - v. 研究結論及建議 (4分)
 - vi. 文獻引用 (2分)
 - vii. 整體報告編排 (1分)
 - viii. 報告的文字表達 (1分)

3. 最後報告 (60%)
 - i. 報告封面及目錄 (6分)
 - ii. 問題界定及背後的理論基礎 (12分)
 - iii. 研究目標及資料數據蒐集方法 (6分)
 - iv. 數據的描述、分析及理解和運用 (12分)
 - v. 研究結論及建議 (12分)
 - vi. 文獻引用 (6分)
 - vii. 整體報告編排 (3分)
 - viii. 報告的文字表達 (3分)